#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扣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成"或"公司")于 2022年 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为子公司提 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同意在2022年 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融资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9.2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同时公司为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4 亿元的担保额度,公司子公司为子公司 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2 亿元的担保额度。上述综合授信以及担保额度自 2021 年 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失效。同时同意公 司为全资子公司协鑫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保函业务提供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反担 保,反担保期限为3年。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 告。

#### 二、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一)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钟楼支行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钟楼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 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协鑫")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为人民币/外币贷款、 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等,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81,300,000 元。

# (二) 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合肥协鑫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为人民币/外币贷款,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0 元。

本次担保在已经审议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

#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 2020年04月02日
- 3、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四顶山路与乳泉路交口东南角
  - 4、法定代表人: 孙国亮
  - 5、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人民币
-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 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 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 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6, 488. 05	142, 114. 38
总负债	124, 857. 69	75, 388. 54
净资产	71, 630. 36	66, 725. 84
	2022年1-3月	2021年1-12月
营业收入	57, 169. 33	22, 263. 06
营业利润	4, 904. 52	-3, 263. 94
净利润	4, 904. 52	-3, 263. 94

(以上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022 年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 8、股权结构: 公司间接持有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 9、其他说明: 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一)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钟楼支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金额: 281,300,000 元
- 2、主债务履行期限: 2022 年 8 月 15 日至 2025 年 8 月 15 日
-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4、保证期间:按照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钟楼支行为合肥协鑫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 (二) 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金额: 100,000,000 元
  - 2、主债务履行期限: 2022 年 8 月 16 日至 2023 年 8 月 16 日
  -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4、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32,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119,09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2.67%。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合肥协鑫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8,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2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九日